

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

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召开。

3、会议出席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刘晶女士、石德政先生、王友亭先生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迟少林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交易定价公允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关联董事迟少林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1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3 日